

泰安市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年度报告应当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各级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还应当包括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sdtaishan.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泰安市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泰山区东岳大街 48 号泰山区市场监管局；邮编：271000；电话：0538-6113829；传真：0538-6110109；电子邮箱：tsqscjdglj@ta.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的安排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面对新冠疫情、创城攻坚等多重挑战，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全力推进泰山区市场监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又上新水平。

1. 主动公开。全年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布工作动态、行政权力运行公开等信息共计 102 条。

2. 依申请公开。2021 年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条，均办理完结。

3. 政府信息管理。为妥善处理好公开和保密的关系，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开内容按照公开流程填写《政府信息公开审批表》，对将进入公开程序的各类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申请、发布、审核制度，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准确性。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泰山区人民政府网站（www.sdtaishan.gov.cn）下载，在泰安市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三楼办公室设置了现场查阅点。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泰安市泰山区东岳大街 48 号，邮编 271000，电话 6113829，传真 6110109，电子邮箱：tsqscjdglj@ta.shandong.cn）。

5. 监督保障。为切实加强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领导班子

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工作。目前，由1名班子成员分工政务公开工作，1名同志具体负责，本年度开展了2次业务培训。2021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22		
行政强制	9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泰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信息发布量、发布时效性上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公众期望、先进单位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和短板。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以及答复的实践数量偏少，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形式单一。

下一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业务水平，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对工作人员进行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公开意识，强化工作纪律，优化业务水平，打造一支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深刻、纪律过硬、业务娴熟的工作队伍，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融入到各项日常工作中；二是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流程，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三是加强平台建设，在巩固先有公开方式的

基础上，要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平台，强化参与功能，及时更新内容，创新公开办法、丰富公开形式，以多样途径推进泰山区市场监管领域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方便群众查询使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事项。

2.区市场监管局积极落实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更新，认真抓好落实。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共计**2**件，并进行了公示。